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林崇堯

電 話：04-37061356

電子郵件：e-3348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1064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基金會函ATTCH3 ATTCH4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為響應「國家人權行動計畫」，辦理「氣候行動與人權」工作坊，請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16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79932號書函及財團法人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(以下簡稱基金會)112年8月10日環品字第1120801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1年5月行政院核定「國家人權行動計畫」納入「氣候變遷與人權」專章，包含：確保享有清潔、健康及永續環境權；確保永續性之公正轉型；精進友善環境之技術開發與移轉制度；確保代際公平之發展等4大目標。

三、為進一步普及氣候人權議題之認識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特委託基金會舉辦旨揭工作坊，邀請氣候議題相關之政府業務人員、規劃者與民眾一同參加，共同激盪、討論與演練氣候議題融入人權之作法。活動免費，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、環境教育時數認證。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委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；主辦單位：基金會。

(二)活動場次及內容(共6場)，每場規劃40位參與：

1、8月31日(星期四)臺北場：住商/運輸，08:50-09:10報到。

2、9月12日(星期二)高雄場：製造/能源，13:10-13:30報到。

3、9月21日(星期四)臺北場：農業/環境，08:50-09:10報到。

4、9月22日(星期五)臺北場：製造/能源，08:50-



09:10報到。

5、9月26日（星期二）臺中場：農業/環境，13:10-13:30報到。

6、9月28日（星期四）臺北場：住商/運輸，08:50-09:10報到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

1、臺北場：NGO會館，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8號（捷運藍線善導寺站，步行5分鐘）。

2、臺中場：TOP SPACE中心，臺中市區民族路23號3樓（臺中車站步行5分鐘）。

3、高雄場：WORKHUB空間，高雄市新興區民權一路251號11樓之1（捷運橘線信義國小，步行5分鐘）。

(四)單元內容：氣候行動融入人權（議題說明、認識國家自定貢獻融入人權指引初稿、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融入人權操作指南初稿）；氣候人權案例演練（分組討論，案例說明，認識政策回顧、事實界定、法規盤點、與人權事項掃描等4個步驟）；氣候人權案例分享與研析（分組分享，意見交流與回饋，進行各種氣候人權發想）等，約3小時。

(五)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pt.cc/fymdPx>，或請以電話登記。

(六)更多信息請見基金會官方網站最新消息，網址：<http://www.eqpf.org>。

四、如有本案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活動聯絡人：楊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2-2321-1155#16，電郵：info.eqpf@msa.hinet.net。

五、檢附教育部書函及基金會來函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